粤医保发〔2024〕30号

广东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公布“药物基因多态性检测”等转归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医疗保障局：

根据《国家医疗保障局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医疗服务价格管理工作的通知》（医保办发〔2022〕16号）和《广东省医疗保障局新增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管理办法》（粤医保规〔2024〕2号）等文件精神，现公布“药物基因多态性检测”等转归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将“药物基因多态性检测”等56项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纳入基本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详见附件1）。

二、将“葡萄糖-6-磷酸脱氢酶基因突变检测”等12项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纳入市场调节价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详见附件2）。

三、停用“营养风险筛查”等161项广东省原试行新增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详见附件3）。

请各地级以上市医疗保障局按规定做好政策落实工作，加强对辖区内医疗机构项目执行的指导和监督，实施过程中如有问题，请径向省医疗保障局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处反映。

本通知公布的基本医疗服务项目价格为全省最高限价，请各地市于2024年12月30日前公布具体价格并执行。

附件：1.纳入基本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表

2.纳入市场调节价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表

3.停用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表

广东省医疗保障局

2024年11月28日